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安徽省金寨县设立两家全资子（孙）公司，分别如下：

1、以自有资金在安徽省金寨县设立金寨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易事特”），金寨易事特的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认缴全部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占 100%股权。

2、全资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安徽省金寨县设立金寨中能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中能易特”），金寨中能易特的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00 万元，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认缴全部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占 100%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本次投资无需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子（孙）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金寨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 1、名称：金寨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4MA2MT4E922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住所：金寨县现代产业园区综合楼

5、法定代表人：何佳

6、注册资本：500 万元

7、经营范围：光伏支架、仪器仪表、五金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光伏逆变器、数据中心集成系统、分布式光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智能微电网等产品的制造、销售；新能源发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技术研究、工程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发电电力的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新能源设备及电力生产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销售；光伏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合计	500	100%

（二）金寨中能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名称：金寨中能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524MA2MT4E179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金寨县现代产业园区综合楼

5、法定代表人：何佳

6、注册资本：100 万

7、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站的开发、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技术研究、工程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发电电力的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新能源设备及电力生产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	100%
合计	100	100%

二、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孙）公司是为推动公司战略实施，继续推进公司在安徽省的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及相关投资业务。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孙）公司涉及的业务属于光伏发电行业，该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同时公司随着组织架构的扩大，对公司的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确保对子公司有效的管理。

3、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本次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金寨易事特、金寨中能易特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等业务，如项目拓展顺利，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但短期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